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5-03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34,134,555.38	-20.08%	6,552,201,827.36	-19.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4,786,286.71	-71.33%	-579,656,852.63	-7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6,198,160.53	-40.31%	-485,109,971.88	-4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18,540,321.43	-80.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75.00%	-0.87	-77.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75.00%	-0.87	-77.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77%	-14.53%	-38.83%	-23.2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468,925,133.02	10,704,198,980.26	-1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212,141,377.27	1,787,942,337.97	-32.2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356,788.80	25,762,096.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977,147.78	7,217,520.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661,549.60	-127,141,460.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7,803.28	293,122.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709.88	91,914.77	
合计	-68,588,126.18	-94,546,880.7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行业竞争依然激烈。宏观经济波动和消费习惯变化,线上零售占比提升,线下折扣店、会员店不断发展,渠道分流进一步加剧;公司推进业态转型与新业态探索,继续关停扭亏无望门店衍生巨额损失,叠加公司人工成本、折旧摊销等固定成本负担,亏损持续增加。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74.83%,主要原因是本期经营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80.20%,主要原因是本期经营性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3.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77.55%,主要原因是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3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66%	143,494,290	64,741	不适用	0
武汉华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32%	94,853,195	0	不适用	0
李新胜	境内自然人	0.98%	6,506,800	0	不适用	0
武汉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5%	6,296,831	0	不适用	0
曾国良	境内自然人	0.58%	3,840,6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5%	3,626,982	0	不适用	0
周保新	境内自然人	0.40%	2,683,000	0	不适用	0
李梦伦	境内自然人	0.22%	1,441,849	0	不适用	0
徐曙东	境内自然人	0.19%	1,288,599	0	不适用	0
谢稚	境内自然人	0.18%	1,171,8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3,429,549	人民币普通股	143,429,549			
武汉华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4,853,195	人民币普通股	94,853,195			
李新胜	6,506,8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6,800			
武汉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296,831	人民币普通股	6,296,831			
曾国良	3,840,600	人民币普通股	3,840,6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626,982	人民币普通股	3,626,982			
周保新	2,6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3,000			
李梦伦	1,441,849	人民币普通股	1,441,849			
徐曙东	1,288,599	人民币普通股	1,288,599			
谢稚	1,17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1,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武汉华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同为武汉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调整内部监督机构设置,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鉴于部分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拟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111,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66,257.459万元变更为人民币66,246.359万元,公司股份总数将由662,574,590股变更为662,463,590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变更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4,469,802.15	945,847,341.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53,118.47	4,623,845.60
应收账款	429,845,566.41	461,613,359.64
应收款项融资	1,135,167.53	1,537,463.88
预付款项	135,641,223.07	151,282,760.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3,889,456.92	129,961,857.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63,854,941.30	1,516,769,406.8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018,184.49	47,797,357.12
流动资产合计	2,484,807,460.34	3,259,433,391.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298,763.31	151,302,873.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58,000.00	3,6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7,822,262.27	38,947,483.94
固定资产	3,897,813,997.45	4,046,137,874.66
在建工程	242,056,845.10	142,455,063.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84,280,346.43	2,111,207,198.49
无形资产	309,075,560.34	322,341,272.97
其中:数据资源	297,915.15	
开发支出		490,105.56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8,279,747.20	18,279,747.20
长期待摊费用	397,046,726.90	485,542,284.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326,979.33	119,553,898.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58,444.35	4,857,785.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84,117,672.68	7,444,765,588.53
资产总计	9,468,925,133.02	10,704,198,980.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32,033,041.59	1,299,556,821.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6,726,696.65	112,979,422.10
应付账款	1,608,051,598.29	2,013,121,900.65
预收款项	5,321,764.97	7,460,056.84
合同负债	2,242,614,611.69	2,252,111,220.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3,337,549.39	43,907,308.08
应交税费	33,201,965.80	52,937,776.53
其他应付款	362,103,465.00	360,311,282.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03,803.18	903,803.1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7,450,992.81	339,924,610.91
其他流动负债	258,790,007.11	260,487,504.48
流动负债合计	6,279,631,693.30	6,742,797,903.6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79,316,912.20	1,967,252,092.8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1,675,479.47	37,042,093.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775,136.49	127,885,675.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38,767,528.16	2,132,179,862.06
负债合计	8,218,399,221.46	8,874,977,765.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62,574,590.00	669,971,69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61,948,531.89	872,886,847.96
减:库存股	19,635,312.00	41,826,624.00
其他综合收益	-175,275.00	-175,275.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9,363,469.43	449,363,469.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41,934,627.05	-162,277,774.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2,141,377.27	1,787,942,337.97
少数股东权益	38,384,534.29	41,278,876.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0,525,911.56	1,829,221,214.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68,925,133.02	10,704,198,980.26

法定代表人:汪梅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芸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552,201,827.36	8,130,447,883.52
其中:营业收入	6,552,201,827.36	8,130,447,883.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983,145,039.17	8,446,839,934.27
其中:营业成本	5,073,983,221.98	6,370,685,637.6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8,477,898.42	61,782,164.38
销售费用	1,384,150,747.66	1,544,130,768.76
管理费用	387,159,741.33	383,137,856.07
研发费用	4,157,708.91	5,671,619.18
财务费用	75,215,720.87	81,431,888.27
其中:利息费用	68,079,427.46	87,636,568.51
利息收入	7,519,656.05	22,143,956.27
加:其他收益	7,280,243.44	30,443,164.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59,076.31	816,423.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59,076.31	712,238.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422,135.81	-6,237,734.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077,100.87	9,616,331.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6,767,079.62	-281,753,865.50
加:营业外收入	3,376,439.97	1,808,177.74
减:营业外支出	136,832,905.10	35,369,837.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0,223,544.75	-315,315,525.64
减:所得税费用	10,355,484.19	16,474,912.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0,579,028.94	-331,790,438.0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0,579,028.94	-331,790,438.0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9,656,852.63	-331,555,272.3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22,176.31	-235,165.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0,579,028.94	-331,790,438.0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9,656,852.63	-331,555,272.3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22,176.31	-235,165.7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7	-0.4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7	-0.49

法定代表人:汪梅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芸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40,442,942.09	9,377,542,988.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66,799.18	45,459,857.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72,809,741.27	9,423,002,846.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76,349,438.38	6,999,227,991.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6,159,902.32	1,042,161,216.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3,089,173.57	251,054,734.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670,905.57	531,864,258.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54,269,419.84	8,824,308,20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540,321.43	598,694,644.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8,637,034.03	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7,1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245,109.24	2,400,595.2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9,1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882,143.27	3,746,795.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6,017,767.41	179,845,036.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017,767.41	179,845,036.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35,624.14	-176,098,241.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5,314,164.02	1,675,737,848.5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87,875.67	13,511,437.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3,552,039.69	1,689,249,286.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72,837,943.61	1,656,515,576.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747,758.13	32,368,118.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729,491.11	11,269,216.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386,816.73	434,741,948.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7,972,518.47	2,123,625,643.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420,478.78	-434,376,357.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0,015,781.49	-11,779,953.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4,481,780.66	1,188,477,396.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4,465,999.17	1,176,697,442.60

(二)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汪梅方

2025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5-035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实际表决董事8名。参加会议的董事符合法定人数,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6)详见同日巨潮网公告。

二、关于公司经营层2024年度绩效薪酬兑付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关联董事汪梅方先生回避表决,7名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1187　证券简称:厦门银行　公告编号:2025-043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低于上一年度从本行取得税后薪酬总额的10%主动增持本行股份,即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96.40万元。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有关增持主体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增持股份254,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964%,累计增持金额人民币168.57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董事:洪枇杷、吴昕颖 监事:王建平、周晓红 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刘永斌、庄海波、郑承满、谢彤华、周迪祥、陈松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403.389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0.01528%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增持主体名称	董事:洪枇杷、吴昕颖 监事:王建平、周晓红 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刘永斌、庄海波、郑承满、谢彤华、周迪祥、陈松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5年4月29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5年4月29日~2025年10月28日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本次增持主体拟以不低于上一年度从本行取得税后薪酬总额的10%主动增持本行股份,即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96.40万元。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
增持股份实施期间	2025年6月5日~2025年10月13日
增持股份结果对应方式及数量	2025年6月5日~2025年10月13日,前述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平台实施增持,具体增持情况为: (1)董事长洪枇杷增持100,000股,董事、行长吴昕颖增持23,000股; (2)监事长王建平增持12,000股,监事周晓红增持13,300股; (3)副行长刘永斌增持18,000股,副行长庄海波增持19,600股,副行长兼首席信息官郑承满增持20,000股,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谢彤华增持20,000股,行长助理周迪祥增持16,500股,行长助理兼首席风险官陈松增持12,000股。
累计增持股份金额	(1)董事长洪枇杷增持金额63.75万元,董事、行长吴昕颖增持金额16.56万元; (2)监事长王建平增持金额8.90万元,监事周晓红增持金额9.38万元; (3)副行长刘永斌增持金额12.37万元,副行长庄海波增持金额12.31万元,副行长兼首席信息官郑承满增持金额12.75万元,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谢彤华增持金额13万元,行长助理周迪祥增持金额11.67万元,行长助理兼首席风险官陈松增持金额7.89万元。 上述增持主体累计增持股份金额168.57万元。
累计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1)董事长洪枇杷增持比例为0.00379%,董事、行长吴昕颖增持比例为0.00087%; (2)监事长王建平增持比例为0.00045%,监事周晓红增持比例为0.00050%; (3)副行长刘永斌增持比例为0.00068%,副行长庄海波增持比例为0.00074%,副行长兼首席信息官郑承满增持比例为0.00076%,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谢彤华增持比例为0.00076%,行长助理周迪祥增持比例为0.00063%,行长助理兼首席风险官陈松增持比例为0.00045%。 上述增持主体累计增持股份比例0.00964%。
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	(1)董事长洪枇杷持股100,000股,董事、行长吴昕颖持股123,003股; (2)监事长王建平持股12,000股,监事周晓红持股77,086股; (3)副行长刘永斌持股70,500股,副行长庄海波持股64,300股,副行长兼首席信息官郑承满持股65,700股,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谢彤华持股74,000股,行长助理周迪祥持股59,200股,行长助理兼首席风险官陈松持股12,000股。 增持计划完成后,上述增持主体合计持股657,789股。
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	(1)董事长洪枇杷持股比例为0.00379%,董事、行长吴昕颖持股比例为0.00466%; (2)监事长王建平持股比例为0.00045%,监事周晓红持股比例为0.00292%; (3)副行长刘永斌持股比例为0.00267%,副行长庄海波持股比例为0.00244%,副行长兼首席信息官郑承满持股比例为0.00249%,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谢彤华持股比例为0.00280%,行长助理周迪祥持股比例为0.00224%,行长助理兼首席风险官陈松持股比例为0.00045%。 增持计划完成后,上述增持主体累计持股比例0.02492%。

(二)实际增持金额是否达到增持计划下限　√是 □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行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累计增持本行254,400股股份,累计增持金额168.57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本行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本行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5-043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第二期)	2024/10/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第二期)	2024年10月28日~2025年10月27日
预计回购金额(第二期)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第二期)	176.73元/股
回购用途(第二期)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第二期)	1,333,943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第二期)	1.08%
实际回购金额(第二期)	140,098,144.06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第二期)	84.26元/股~120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第二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因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180元/股(含)调整为人民币178.35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于2024年11月8日起生效。公司因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178.35元/股(含)调整为人民币178.01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于2025年6月6日起生效。公司因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178.01元/股(含)调整为人民币176.73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于2025年10月1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2日、2025年5月30日、2025年10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实施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第二期股份回购方案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关于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第二期股份回购方案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关于实施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第二期股份回购方案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二、回购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5年10月27日完成本次回购,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33,9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20元/股,最低价为84.26元/股,回购均价105.0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0,098,144.0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股票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回购金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金额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本次实施股份回购使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自首次披露本次回购股份事项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前一交易日,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上述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3,262,117	100	123,262,117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087,100	0.88	2,421,043	1.96
股份总数	123,262,117	100	123,262,117	100

注:

1、上表本次回购前股份数为截至公司首期回购方案完成后数据;

2、以上数据及指标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1,333,943股,其中,未来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股份数为1,333,943股。根据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股份将在本公告披露日后3年内使用完毕。上述回购股份在使用前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若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使用完毕,董事会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被注销。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5-139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参股公司所提供的委托贷款逾期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司")按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向参股公司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勐公司")所提供的委托贷款人民币147万元已逾期,公司按深交所相关规定每月公告一次进展情况。

上述委托贷款金额占公司净资产及净利润的比例均较小且已全部计提了坏账准备,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较大影响。

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将继续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向法院申请天勐公司破产清算等各种措施妥善解决该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委托贷款逾期情况

经2013年11月19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2013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2013年11月26日,公司与天勐公司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签署了《委托贷款合同》,为缓解天勐公司的资金压力,支持其经营业务的拓展,促进其更好发展,在天勐公司按期归还公司前期委托贷款、天勐公司控股股东勐腊县磨歇盐业有限责任公司按股权比例以同等条件向天勐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153万元的前提下,公司向天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147万元。委托贷款的期限自2013年11月26日起,至2015年11月24日止;贷款不计利息;手续费由天勐公司承担。委托贷款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天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